

2019年8月2日

## 可能強制全面要約

## 就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的交易披露

執行人員接獲依據香港《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》規則 22 作出以下的證券交易的披露：

交易方	日期	買入／賣出	股份數目	每股價格	交易後數額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	佔該類別證券的百分比（包括與其訂有協議或達成諒解的任何人士的證券）%
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「博時」）	2019年8月1日	賣出	700	\$2.0500	0	0.0000%

完

註：

根據一致行動的定義中的第(1)類別，博時是與要約人有關連的第(1)類別聯繫人。

交易是因博時富時中國 A 股指數證券投資基金（「富時中國 A 股基金」）的清盤而進行的。博時為富時中國 A 股基金的經理。

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是最終由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擁有的公司。